

证券代码 :603167

股票简称 :渤海轮渡

编号 : 2019-016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资助对象：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
- 资助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提供资助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2019年3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资助对象	持股比例 (%)	计划资助金额(万元)	资助期限
大连渤海轮渡 燃油有限公司	36	5000	不超过一年

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业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

例为 36%，公司控股股东辽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34% 的股份，大连龙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持有 30% 的股份。辽渔集团有限公司不向上述公司提供同比例借款，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公司拟向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展力

住 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慧能大厦 808A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及化工产品、燃料油（闭杯闪点 > 60℃）（以上项目不含化学危险品，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不允许自设仓储和运输）销售；五金机电、建材、煤炭销售；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商品展示、咨询服务。（执照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12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980 万元人民币，占 36% 股份；辽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870 万元人

民币，占 34%股份；大连龙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1,650 万元人民币，占 30%股份。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7,860.44 万元、负债总额 69.43 万元、所有者权益 7,791.01 万元、营业收入 44,324.45 万元、净利润 2,023.66 万元。

三、关联方关系介绍及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为辽渔集团有限公司，同时辽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 34%的股权。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辽渔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1992-11-23

住所：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

经营范围：国内外海洋水产品捕捞、收购、加工、仓储、销售；国内外海洋运输服务；船舶租赁，房屋租赁；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和零配件的进出口，按国家规定在海外举办各类企业，固话、宽带、移动业务代理，企业人员培训，大连沿海普通货物及

成品油运输 ;船货代理、修造船业务 ;港区内客货滚装服务 ,为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 ,柴油、燃料油仓储、配送、销售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电力、热力供应 ;污水处理 ;石油制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国际、国内货物装卸、运输、中转、理货和物流服务 ;船舶拖带服务 ;成品油仓储、配送、销售 (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续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辽渔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21.60 亿元 ,净资产 46.96 亿元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48.68 亿元 ,净利润人民币 3.55 亿元。

四、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轮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向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 ,期限不超过 1 年 ,到期日为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业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以其向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燃料油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近期天津渤海轮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将提供第一笔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 ,剩余借款将根据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的资金情况予以安排。

2、资金主要用途

资助资金用于打通船用燃料油市场上游产业，逐步向船用燃料油调和原材料市场渗透，开展船用燃料油调和原料采购供应业务。公司将跟踪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开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轮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向大连渤海轮渡燃油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旨在保障公司燃油供应，打通船用燃料油市场上游产业，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业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上述关联交易决议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有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地上市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七、风险控制措施

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旨在保障公司燃油供应，打通

船用燃料油市场上游产业，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上述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